

中國文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04 月 10 日(星期三)中午 13：00

地點：J406 會議室

主席：陳茂仁主任

記錄：廖淑員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工作報告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推薦本系教師參選優良導師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107 年 3 月 14 日函通知辦理，如【附件 P3】。
- 二、依規定本系推薦近五年內擔任導師年資累計滿三學年(含)以上之現任班級導師或認輔導師至多二名作為優良導師候選人。甄選檢送資料以前三學年度班級導師或認輔導師任內資料為主。目前擔任導師且符合參選條件老師為：馮曉庭老師、周西波老師、陳政彥老師。符合條件認輔導師計有：朱鳳玉老師、蘇子敬老師、康世昌老師、陳靜琪老師、周西波老師、陳政彥老師、楊徵祥老師、郭娟玉老師。
- 三、「國立嘉義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」，如【附件 P4-7】。

決議：推薦陳政彥老師參選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請確認本系下屆系主任遴選候選人名冊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規定辦理，如【附件 P8-10】。
- 二、本系系主任陳茂仁教授將於 108 學年第 1 學期申請休假研究，經任滿 3 年，無續任意願，提請卸任。
- 三、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第五條規定：各系所主管候選人產生方式分為系內及系外(含校外)二種。該出缺主管之系所專任教師中，除有特別因素，經系所務會議同意外，凡具備系所主管資格且教學服務優良者皆為系內主管候選人，並將主管候選人名冊送交學院。
- 四、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第二條規定：本辦法所稱系所主管為系主任、研究所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，其主管資格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兼任。本系

系主任後選人名冊如【附件 P11】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推薦吳盈靜副教授、馮曉庭副教授、陳政彥副教授、楊徵祥副教授等 4 位老師為本系下屆系主任遴選候選人。送學院候選人名冊，如附件【P12】。
- 二、專任教師中符合資格而有特別因素，無法成為候選人一覽表，如附件【P13】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下午 2 時